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机关各处室：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3〕19号）文件要求，我校现组织开展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范围

2023年省质量工程包括以下项目：示范性产业学院、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含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技能大师工作室、专业教学资源库、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二、基本条件

具体见《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申报指南要求。

三、工作程序

1. 个人申报。由项目负责人按照有关要求填写申报书等。

2. 学校推荐。学校通过公开申报、专家评审的方式确定推荐项目。推荐项目在校内公示不少于5天，公示结束后向省教育厅正式行文推荐。

四、材料要求和提交时间

1. 纸质材料：申报书（一式2份）送至科研科。

2. 电子材料：申报书、佐证材料、汇总表发送至 mzykyk@126.com。

3. 提交时间：6月14日前。

附件：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

